

路加福音第 3-4 章

恰克 史密思 牧師 (各各他教會)

讓我們翻開聖經，路加福音第三章。第三章一開始，路加就告訴我們，施洗約翰開始傳道事工的日期。他用了不止六處的歷史參考資料，爲了要讓我們明白，約翰是在甚麼時候開始他的傳道事工的。

該撒提庇留在位第十五年，本丟彼拉多作猶太巡撫，希律作加利利分封的王…(約翰福音 3:1)

(“分封王”這個稱呼是指這個王統治了四分之一的領土)。當大希律死了以後，他統治的疆土被劃分成四個區域，他三個兒子統治其中的一部份。所以一個分封王，就是統治四分之一領土的王。

希律作加利利分封的王，他兄弟腓力作以土利亞和特拉可尼地方分封的王，呂撒聶作亞比利尼分封的王，亞那和該亞法作大祭司…(路加福音 3:1-2)

這些都是有歷史根據的參考資料。我們知道羅馬的該撒提庇留皇帝，在主後 13—14 年的時候開始統治；15 年後，也就

是大約在主後 29 年左右，施洗約翰開始他的傳道生涯。在這裡提到當時的兩個大祭司是亞那和該亞法。但是根據猶太人的律法，應該只有一個大祭司；在主後 13－14 年前後，亞那是當時的大祭司，但是後來被羅馬政府撤職。所以在羅馬政府指派該亞法當大祭司之前，中間出現了三個臨時的大祭司。所以該亞法是由羅馬政府指派的，而亞那則是猶太人所認定的大祭司，是他們公認的宗教領袖；該亞法是當時被羅馬政府任命，作為政治領袖的大祭司。在這段期間，有兩個大祭司是非常特殊的情況，一個是被猶太人公認合乎律法的大祭司，另一個則是被羅馬政府指派，作為政治上的大祭司。

當他們逮捕耶穌的時候，先把祂帶去見亞那，因為那個時候亞那仍然大權在握。該亞法只不過是個傀儡而已；亞那被公認是資深年老的大祭司，握有實權。在約翰福音 18:13 告訴我們，亞那是該亞法的岳父。

當時加利利分封的王是希律，這個希律王指的是希律安提帕；待一會兒我們還會談到他。

那時，撒迦利亞的兒子約翰在曠野裡，神的話臨到他。(路加福音 3:2)

上個星期，我們提到有關約翰出生的奇妙經過。他的父母年紀已經老邁，尤其是他的母親，以利沙伯，早已過了生育的年齡。有一天，一位天使來告訴他們，以利沙伯要生一個兒子，他要成為彌賽亞的開路先鋒。

所以在主後 29 年左右，神的話臨到約翰。

他就來到約但河一帶地方，宣講悔改的洗禮，使罪得赦。正如先知以賽亞書上所記的話，說：“在曠野有人聲喊著說：‘預備主的道，修直祂的路。’” (路加福音 3:3-4)

在那個時候，每當國王準備出巡某些地區的時候，總是會先派出特使，去告訴當地的人民，國王會在某月某日來到這個地區，所以你們必須整修路面，打掃街道、庭院；這些全都是為了國王出巡而作的準備工作。所以當國王來的時候，一切都會顯得井然有序。約翰就是這位特使，這位先鋒；他先來告訴人們，趕緊修直你們的道路，國王將要到你們這兒來了。

“一切山窪都要填滿，大小山岡都要削平，彎彎曲曲的地方要改爲正直，高高低低的道路要改爲平坦。” (路加福音 3:5)

爲國王預備道路。

“凡有血氣的，都要見神的救恩。” (路加福音 3:6)

這就是約翰帶給人們的承諾。當他們把自己預備好，等候王的來臨，他們就會見到神的救恩。當然，這救恩就是在耶穌基督身上才能完成的。

約翰對那出來要受他洗的眾人說：“毒蛇的種類，誰指示你們逃避將來的忿怒呢？” (路加福音 3:7)

稍微想像看看，面對著一些要來悔改的群眾，你說：“你們這些毒蛇的世代啊！”你們這些罪人，誰指示你們逃避將來的忿怒呢？

“你們要結出果子來，與悔改的心相稱…” (路加福音 3:8)

讓人們看見你悔改以後的行爲，那才是真正的悔改，不是只接受外表的水禮；而是讓人們看到你的行爲，看到你在生活

上真正的改變。有許多人，因為一時情緒上的衝動，會承認自己是罪人，承認過去所犯的錯；他們發誓說：“我要改頭換面，作一個好人。”我甚至可以在神面前發誓。然而，光是嘴上說說，並沒有什麼意義；約翰說：“讓我們看你所結的果子，看到你生命的改變。”不只是口頭上的承認，更重要的是生命所結出的果子。

“不要自己心裡說：‘有亞伯拉罕為我們的祖宗。’我告訴你們，神能從這些石頭中，給亞伯拉罕興起子孫來。”（路加福音 3:8）

猶太人經常驕傲的說：“亞伯拉罕是我們的祖先。”神曾經跟亞伯拉罕和他的後裔立約，所以我們猶太人是神的恩典，以及神與亞伯拉罕所立之約的受益人。我們有亞伯拉罕，我們也是一群與神立約的人民；他們就仗著與亞伯拉罕的關係而引以為豪，非常地自傲。所以當耶穌對他們的生活方式提出挑戰時，他們就說：“亞伯拉罕是我們的祖先，”在猶太人當中，這是很普遍的講法。他們很有把握地認為，神與亞伯拉罕和他後裔所立的約，將永遠存在；他們一想到這約，就說：“亞伯拉罕是我們的祖先！”他們就在這約的保護下

隨心所欲，過他們想要過的生活。約翰正是在告訴他們：

“嘿！別妄想你們可以靠這藉口隨心所欲，過著放浪不羈的生活，神大可從這些石頭中，給亞伯拉罕興起子孫來。”約翰大聲呼籲，要人們悔改，要在行為和生命上有真正的改變。

“現在斧子已經放在樹根上。凡不結好果子的樹，就砍下來丟在火裡。” (路加福音 3:9)

他高聲疾呼，要他們結出悔改的果子來。讓人們看到真正的果子，因為那不結好果子的樹，將要被砍下來，丟進火裡。

眾人問他說：“這樣我們當作甚麼呢？” (路加福音 3:10)

當我們仔細來看約翰回答眾人問題的時候，你可以看出，約翰所傳的，是一個顧及到社會大眾的福音。

約翰回答說：“有兩件衣裳的，就分給那沒有的。有食物的，也當這樣行。”又有稅吏來要受洗，問他說：“夫子，我們當作甚麼呢？”約翰說：“除了例定的數目，不要多取。” (路加福音 3:11-13)

那時的稅吏是由羅馬政府所指派的，他們總是向人民收取多

過羅馬政府規定的稅金，來做爲自己的薪水。羅馬政府設定了稅收的標準，稅吏只要照這標準，繳稅給羅馬政府就行了；其它向人們多征收的就歸稅吏自己。就因爲這樣，一直到今天，人們對稅吏還是極端的不滿。徵稅總是一件很麻煩的事。約翰告訴他們：“不要征收額外的紅利，只要照規定的數目收就好了。”

又有兵丁問他說：“我們當作甚麼呢？”約翰說：“不要以強暴待人，也不要訛詐人，自己有錢糧就當知足。百姓指望基督來的時候，人都心裡猜疑，或者約翰是基督。約翰說：“我是用水給你們施洗，但有一位能力比我更大的要來，我就是給他解鞋帶也不配。他要用聖靈與火給你們施洗。”他手裡拿著簸箕，要揚淨他的場，把麥子收在倉裡，把糠用不滅的火燒盡了。”（路加福音 3:14-17）

當眾人以爲約翰就是彌賽亞的時候，約翰向他們宣告說，他並不是那位彌賽亞。有一位在他以後要來的，比他更大，更有能力；約翰就是爲他解鞋帶也不配。約翰用水替他們施洗，那位要來的，要用聖靈和火給他們施洗。

人們經常誤解了“聖靈與火的施洗”的意思，有時候人們看到一些舉止狂熱的講道人，就以爲他們經歷了火的施洗。一個傳道人在講道的時候，如果表情豐富，用盡肺活量，叫嚷出他的信息；同時又比手畫腳，手舞足蹈的，藉著許多的手式，甚至耍花招把戲。以至於人們看了就說：“喔，這個人這麼火熱，大概是充滿了聖靈之火吧。”其實那只是他的精力之火，而不是聖靈之火。我們常常可以看到這種很情緒化，很戲劇化的講道，以爲他們被聖靈充滿。“喔，他們真是充滿了聖靈的火。”請注意！那不是來自聖靈，聖靈之火是潔淨的火。可能你會想要尖叫，但那不是因爲興奮的關係，而是因爲經歷了痛苦，好像聖靈的火在你的心中燃燒；那個火要燒毀，清除掉你心中的廢物和渣滓，以便達到潔淨，洗掉罪惡的目的。約翰就是這樣的宣告：

“祂手裡拿著簸箕，要揚淨祂的場…” (路加福音 3:17)

這裡描述的是打穀場的情況。扇子是用木頭做的大鏟子，用來收拾麥子。他們通常會用鏟子把麥子鏟到空中，糠皮就會被風給吹走，而麥子就掉在地上。他們就是用這種方法打穀

收麥子。他們會等到有風的日子，才下到打穀場去，帶著他們所謂的扇子，其實就是大木剷，剷起一大堆的麥子向上揚，糠皮就隨風吹去，而麥子就掉到地上，就這樣繼續操作，一直到麥子跟糠皮分開為止。

“祂手裡拿著簸箕，要揚淨祂的場，把麥子收在倉裡，把糠用不滅的火燒盡了。”（路加福音 3:17）

約翰在這裏正是引用詩篇第一篇，大衛講的有福的人。

不從惡人的計謀，不站罪人的道路，不坐褻慢人的座位，惟喜愛耶和華的律法，晝夜思想，這人便為有福。他要像一棵樹栽在溪水旁，按時候結果子，葉子也不枯乾。凡他所作的，盡都順利。惡人並不是這樣，乃像糠秕被風吹散。（詩篇 1:1-4）

我們再一次看到清除、潔淨的景象，把麥子和糠皮分開；就好像用火來煉金，為了燒掉其中的渣滓一樣。我們需要從適當的角度來解釋這段經文，才能夠了解，什麼是用聖靈與火施洗的真正意義。

約翰又用許多別的話勸百姓，向他們傳福音。只是分封的

王希律，因他兄弟之妻希羅底的緣故，並因他所行的一切惡事，受了約翰的責備。又另外添了一件，就是把約翰收在監裡。(路加福音 3:18-20)

希律安提伯是大希律王的兒子之一，他的兄弟腓力統治那省的北部。他另一個兄弟住在羅馬，大希律有許多的妻妾和孩子。他其中的一個兒子，生了一個女兒，名叫希羅底。住在羅馬的那個希律跟他的侄女希羅底結婚了，然而當希律安提伯來到羅馬的時候，他卻慫恿希羅底離開她的丈夫，也就是希律安提伯的兄弟，來跟他結婚，並且跟他一起回到加利利去。結果希羅底就拋棄她原來的丈夫，其實也是她的(繼)叔父。希羅底也是希律安提伯的(繼)小姨子，也是他的(繼)姪女，現在又成爲他的妻子，這實在是很荒謬亂倫的事，他的太太既是他的姪女，又是他的小姨子。所以施洗約翰公然反對希律安提伯亂倫的行爲，說，你不可以娶希羅底爲妻，你的行爲是不對的，結果希律就把約翰給下到監牢裡去了。

眾百姓都受了洗，耶穌也受了洗，正禱告的時候，天就開了。(路加福音 3:21)

路加福音強調耶穌人性的一面，比其它福音書更詳盡。而約翰福音則強調耶穌神性的一面，路加強調耶穌的人性；正因為這樣，路加就經常很仔細地描述耶穌的禱告生活。我們可以在許多場合，看到路加提到，當耶穌禱告之後，某些事情就跟著發生了；或者他會描述，耶穌在做一些重要的決定之前，總是先通宵禱告。路加的記載，幫助我們對耶穌的禱告生活，有比較深刻的了解；這是其它福音書沒有的，因為路加特別重視耶穌人性的一面。因此只有路加福音指出，耶穌受洗的時候，禱告以後，被聖靈充滿；也就是說，祂受洗的時候，同時也禱告，就在那個時刻，天開了，

聖靈降臨在祂身上，形狀彷彿鴿子，又有聲音從天上來，說：“你是我的愛子，我喜悅你。”（路加福音 3:22）

在這我們看到聖父，聖子，聖靈，三位一體的神合而為一。聖子受洗，聖靈降臨到他身上，聖父宣告說：“這是我的愛子，是我所喜悅的。”

有些人只相信“耶穌是一體的神，不是三位一體的神”在加州也許你不常聽到他們的名字。他們一般的名稱叫做“聯合

五旬節教派。” 美國南方就有許多這種教會，亞利桑那州也有不少他們的組織存在。有時候，他們也使用更長的教派名字，“奉耶穌名的聯合五旬節教派”，甚至其它各種不同的名稱。他們教義上，主要不同的地方在於，他們認為耶穌既是聖父，又是聖子，同時也是聖靈；他們不承認三位一體的神，只承認一位，一體的神，那就是耶穌。你可以想像，當你向他們題出這段經節，聽他們模稜兩可的解釋，會是多麼有趣的事。

當耶穌受洗，聖靈降臨在他身上，那時出現的聲音是從那來的呢？當聖父說：“***這是我的愛子，是我所喜悅的。***”難道那聲音是耶穌在練習腹語嗎？他們無法回答這個問題，只能趕緊挖個洞，把自己給躲進去。我偶爾喜歡取笑他們，看看他們如何自圓其說。

耶穌這時候大約是 30 歲左右，在耶穌來以前，約翰為人施洗了多久，聖經沒有記載，我們不得而知。

耶穌開頭傳道，年紀約有三十歲。依人看來，他是約瑟的兒子，約瑟是希裏的兒子，(路加福音 3:23)

這裡記載的，很顯然是馬利亞的家譜，而不是約瑟的家譜。馬太福音記載的才是約瑟的家譜；約瑟的家譜並沒有追溯到亞當，而是從亞伯拉罕開始，順著大衛，所羅門傳下來，一直到耶穌。而這裏的記錄是從耶穌開始，追溯到亞當；這個家譜不是只停留在亞伯拉罕的時代而已，而是一直回溯到亞當的時期。你要是仔細觀察，可以發現，從亞伯拉罕到大衛，兩份家譜在這中間的記載是一模一樣的。然而路加所記載的家譜，沒有追溯到所羅門，而是經由所羅門王的兄長，拿單，由他那一支傳到馬利亞，耶穌的母親；約瑟其實是希裏的女婿。

聖經為什麼要記載耶穌兩個不同的家譜呢？如果約瑟不是耶穌的父親，把約瑟的家譜放在聖經裏頭，有甚麼價值或意義呢？如果說，耶穌是童女馬利亞所生，那麼記載馬利亞的家譜，是天經地義，容易了解的事。對猶太人來說，一個人的家譜，是他的一生當中，非常重要的一項文件。

神對猶太民族有一個特別的目的，就是要藉著他們，把彌賽亞帶到這個世界來。所以當神與他們立約，制訂律法的時

候，神非常注重種族，血統的潔淨，禁止他們近親結婚。因為神原本就是命定要由亞伯拉罕一脈相傳，經由大衛，再到彌賽亞。所以如果有任何人宣稱，他就是彌賽亞的話，他必須能夠證明，自己是亞伯拉罕的後裔，同時也是大衛的後裔，因為神曾經應許了亞伯拉罕和大衛，他們的後裔將成為天下各國的祝福。

神對大衛說：

“你的家和你的國，必在我〔原文作你〕面前永遠堅立。你的國位也必堅定，直到永遠。”（撒母耳記下 7:16）

神在這裏正是指著彌賽亞而言；而彌賽亞也必須能夠證明，祂的出身就是沿著這條血脈的傳遞。在以斯拉和尼希米的時代，猶太人從巴比倫被解放回來；有些人說：“我是屬於利未的，我理當可以擔任祭司的職位。”他們就說：“好，拿出你的家譜來。”但是他們卻無法拿出證明來；他們的家譜可能被放逐到巴比倫時給丟了，既然無法證明他們是利未族的後裔，自然也就不能擔任祭司的職位了。只有那些能拿出家譜，證明他們是來自利未族的，才有資格當祭司。為了能

證明你來自於甚麼家庭，是那一族的子孫，保持家譜就成爲非常重要的事了。就彌賽亞的身份來說，這一點更是尤其的重要了。

今天如果有人說，他就是彌賽亞，我們可以馬上就否定他的宣稱，因爲現在再也沒有任何人能夠證明，他的家族是源自亞伯拉罕和大衛。任何人想要說，我就是那位彌賽亞，他根本沒有辦法證明他的身份；因爲現代人已經無法找到足夠的資料，追溯家譜到亞伯拉罕或是大衛的時代了。

那爲甚麼還要有約瑟的家譜呢？你如果注意一下，約瑟的家譜是從所羅門這一脈君王的傳襲，從所羅門傳下來一直到耶穌；由於耶穌是約瑟的長子，如果順延著所羅門王這一系列，耶穌理當有繼承以色列王室頭銜的權利。耶穌是馬利亞的兒子，馬利亞是拿單的後裔，拿單又是所羅門王的長兄，本來就是大衛合法的繼承人。所以經由馬利亞，耶穌是大衛王室合法的繼承人；經由約瑟的關係，耶穌同樣也取得了繼承王位的特權。

在猶太國的後代王朝，耶利米書第 22 章提到，由於耶哥尼

雅王的惡行與腐敗，神就詛咒他的後裔，沒有一個人可以坐上大衛的寶座。耶利米書 22 章，最後一節，

“耶和華如此說：‘(耶哥尼雅)要寫明這人算為無子，是平生不得亨通的，因為他後裔中再無一人得亨通，能坐在大衛的寶座上，治理猶大。’” (耶利米書 22:30)

從耶哥尼雅之後，他後裔的傳襲就被切斷，所以他許多的兒子，沒有一個人能坐上王位。因為神說了，所以他的後代就再也沒有任何一個人，能坐在王的寶座上了。

你如果仔細地讀一下，馬太福音所記載約瑟的家譜，你會發現，約瑟是耶哥尼雅王的後代。耶穌如果是約瑟的親生兒子，祂在血緣上就是承襲了耶哥尼雅王的血統；耶穌是不得坐上王位的。但是耶穌是約瑟的養子，是馬利亞的兒子，而馬利亞是拿單和大衛的後代；若是順延著馬利亞的家譜，耶穌就是大衛王室合法的繼承人了。耶穌是約瑟的長子，卻又沒有承襲耶哥尼雅王的血統；若是從約瑟的家譜，耶穌照樣有繼承大衛王寶座的權利。神就是這麼神奇地記錄了兩家人的族譜；身為約瑟長子，同時也是童女馬利亞所生的兒子，

不論從那一邊來看，耶穌都有合法繼承王位的權利。

路加記載了馬利亞的家譜，這其中許多人的名字，我們就不再一一的詳述了。值得一提的是，路加追溯耶穌的祖先一直到人類的祖先亞當，而馬太只追溯到猶太人的祖先亞伯拉罕，路加卻把耶穌和全人類的關係聯起來。由於我們都是亞當的後代，我們全都和耶穌有關係；就好像路加在這裏的提出來的，不論猶太人或外邦人，大家都是亞當的後裔，我們都跟耶穌有關係，也都能和祂建立親密的關係。

第 4 章

耶穌被聖靈充滿，從約但河回來…(路加福音 4:1)

(耶穌在約但河邊，讓約翰為祂施洗之後，就從那裡回來，)

…聖靈將他引到曠野，(路加福音 4:1)

猶大曠野的範圍，是從耶利哥北部十五英里左右的地方，向南延伸到死海，一直含蓋到耶路撒冷的山坡地帶；這整個區域非常的荒涼偏僻，以猶太曠野之稱而聞名。這地區的平均降雨量，一年大約只有一英寸而已。

從前一位名叫派克的主教，想要在這個地帶尋找歷史上耶穌的行跡，結果卻死在這裡。這是一個非常荒涼的地方，在曠野中，溫度常常高達華氏一百度到一百二十五度之間。

那些日子沒有喫甚麼…(路加福音 4:2)

耶穌禁食四十天，沒有吃任何東西。

…日子滿了，祂就餓了。(路加福音 4:2)

根據那些有過長期禁食經驗的人說，大約在第五天以後，你就再也沒有什麼食慾，肚子也不覺得餓了。通常在禁食的第三天是最難受的時候，你會開始產生幻覺，看到一堆可口美味的食物，出現在你眼前。但是如果你能渡過第五天，你就再也沒有食慾，不會感到肚子餓，直到你真正餓死為止。

有一種說法，一個人如果不吃東西，只靠喝水，大概可以維持將近 40 天左右。假如你已經禁食一段長時間，覺得餓了，你就得吃東西；而且必須慢慢的吃，慢慢增加食物的份量。如果你禁食了 40 天，然後坐下來，就開始享受一份大餐；這樣會害死你自己，因為你的身體一時承受不了這些東西。如果你禁食 14 天，你就該花 14 天的工夫，慢慢的恢復

食慾；開始的時候，先以半杯果汁混合半杯水，讓身體漸漸地適應過來，慢慢的消化食物和吸收養分。如果一下吃得太多或太快，你的身體會受不了；許多人就是因為沒有適當的恢復進食，而喪失了生命。

現在耶穌已經禁食 40 天了，祂覺得很餓，也就是說，祂已經瀕臨快餓死的階段了。

魔鬼對祂說：“你若是神的兒子…” (路加福音 4:3)

在希臘原文，這個“若是”並不是一個假設語氣，而是一個宣告的語氣，“因為你是神的兒子。”撒但知道耶穌是神的兒子，這是毫無疑問的。事實上，撒但是在說：

“你既然是神的兒子，就命令這些石頭變成麵包吧！”

為什麼不使用你超自然的能力，來滿足你肉體的需要呢。這對一個有恩賜的人或是一個神賞賜特別地位、權柄的人，是很容易利用神給的恩賜，來滿足個人的私慾，或是替自己帶來財富。很不幸的是，有許多人常常會經不起誘惑，濫用神給他們的恩賜，來滿足個人的私慾，更沒有用神給他的恩賜，成為整個基督肢體的祝福。

撒但在這裡試探耶穌說，把石頭變成麵包吧，物質不但好，而且也重要。但是耶穌用神的話，拒絕了撒但的試探；耶穌說：

“人活著不是單靠食物。” (路加福音 4:4)

(也就是說，物質生活並不是最重要的。)

“…乃是靠神口裡所出的一切話。” (路加福音 4:4)

耶穌始終都在強調，靈命高於物質；這點也是整個新約聖經所著重的：“屬靈的生命高於物質的生活，並且是更重要的。”今天世界的人文主義，倡導物質生活高於一切；這對我們來說，是一個很大的挑戰。這也是為什麼，教會跟人文主義是互相抵觸，水火不容；耶穌傳揚‘靈命至上’的信息，真正屬耶穌基督的教會，也應該堅守同樣的信息。人文主義強調物質至上，所以兩邊的論點相持不下。耶穌在這裡宣稱，屬靈的領域是遠遠超過物質的；然而撒但卻高唱反調，他對耶穌說，你已經餓到極點了，為什麼不用你屬靈的能力，把石頭變成麵包，來填飽你的肚子呢。耶穌回答說：“人活著不是單靠麵包而已，乃是靠神口裏所出的話。”耶

耶穌很明確的宣稱，屬靈的領域是遠遠超過物質的世界。

**魔鬼又領祂上了高山，霎時間把天下的萬國都指給祂看。
(路加福音 4:5)**

耶穌一眼望去，看到整片屬於這世界的榮華富貴。祂看到凱撒大帝，高高坐在羅馬帝國的寶座上；看到世間的統治者，手中所掌握的權勢，其間所充滿的榮耀和燦爛。祂看到眾多的僕人，俯服在祂面前，恭敬地奉上山珍海味；耶穌幾乎能夠看到，群眾就聚集在祂的跟前，祂從寶座上發號司令，支配著祂手中所掌有的權柄。

對祂說：“這一切權柄榮華，我都要給你。因為這原是交付我的，我願意給誰就給誰。” (路加福音 4:6)

撒但是在什麼時候得到這個權柄呢？就是在伊甸園，當亞當和夏娃違背了神的命令時，他們把整個世界拱手讓給了撒但。聖經說：

我因你們肉體的軟弱，就照人的常話對你們說，你們從前怎樣將肢體獻給不潔不法作奴僕，以至於不法。現今也要照樣將肢體獻給義作奴僕，以至於成聖。(羅馬書 6:19)

亞當和夏娃相信撒但的話，又照著他說的去作，這等於就是違背了神的命令；結果他們把神所交託他們掌管的世界，拱手讓給了撒但。由於人屈服於撒但的力量和控制，聽從了他的話，撒但就從人的手裏取得了整個世界的治理權。起初，這個世界是屬於神的，因為神創造了世界。後來神造了人，把人擺在這個地方，來管理世界，神把這個世界交給人。神說，

“…治理這地。也要管理海裡的魚，空中的鳥。和地上各樣行動的活物。” (創世記 1 : 28)

所以神把地球，這個美好的禮物，交給了人。那個時候，地球是一個非常美麗的世界；即使到了今天，如果你能夠找到一片沒有任何污染的大自然，你會發現，這真是一個美麗的世界。

但是由於人的愚蠢，聽信了撒但的話，把這個世界的統治權拱手讓給了撒但。結果人的身份，一轉眼由主人變成了奴僕，人類成爲撒但的奴隸。所以保羅說：

那時，你們在其中行事為人隨從今世的風俗，順服空中掌權者的首領，就是現今在悖逆之子心中運行的邪靈。(以弗所書 2:2)

撒但控制著整個世界。雖然我們嘴裏唱著：“這是天父世界，”但實際上，這世界是屬於撒但所有，他正是在告訴耶穌這個事實。當我們仔細思考一下，就可以發現，耶穌來的主要目的，就是爲了要把這個世界贖回，讓它回歸到神的統治之下。人把這世界的所有權，轉讓給了撒但，神爲了拿回世界的所有權，就差遣祂的獨生愛子來贖回這世界。今天，當我們放眼看這整個世界，似乎還看不到救贖；我們看到的仍然是一個抵擋神，對神充滿了敵意的世界。社會上到處都呈現出人類背叛神以後的結果。人們不但不去反省，是自己違背了神，不順從神的治理，才給世界帶來這麼多的災難和困苦；反而還把這一切都怪罪到神的頭上，這實在是大錯特錯的想法。

沒有錯，這個世界到處是一團糟，邪惡，恐怖的事件不停地發生；但是當我們想到神慈愛的一面，我們又沒有辦法解

釋，也不能明白，爲什麼那些不幸的事情會發生在我們身上。但是，如果我們了解到這個世界目前還在撒但的控制之下，是它在主導許多邪惡的事情，我們就能夠明白爲什麼今天這個世界是這個樣子。所以耶穌並沒有與撒但爭論，當撒但說：

“…這一切權柄榮華，我都要給你。因爲這原是交付我的，我願意給誰就給誰。”（路加福音 4:6）

耶穌沒有和他爭論，耶穌明白，撒但說的是事實。這也正是耶穌來的目的，祂來是爲了從撒但手裏，把這個世界給拯救出來。耶穌在十字架上，以自己的生命作爲贖價，把這個世界給贖回來；耶穌流祂的寶血作爲贖罪的代價。祂來到世界，就是爲了上十字架，贖回這個世界。神早就預定，要藉著耶穌爲我們所作的犧牲，來完成救贖世界人類的計劃。

撒但其實是在慫恿耶穌，逃避十字架的苦難。撒但等於在對耶穌說：“你不需要照神的計劃行，你知道嗎？你不一定要走神所定的救贖之路。這樣，我跟你打個交道好了，用不著十字架，我就可以把世界還給你；你只要做一件很簡單的

事，向我下拜就行了。”

如果耶穌向撒但下拜，就等於是降服於撒但之下，那麼整個世界仍然是在撒但的掌控之中。如果連耶穌都得向他跪拜，那麼撒但依然還是那位最終的掌控者。

撒但對耶穌說：“你若拜我，我就把這世界和世上的一切榮華都給你。你可以坐在高位上，統管世界；你只要降服於我，向我跪拜就行了。”

耶穌說：“經上記著說：‘當拜主你的神，單要事奉祂。’” (路加福音 4:8)

在啓示錄十三章，當那個大罪人，獸登場的時候，撒但就把自己的權柄和寶座都給了它；這就可以證明，這個世界仍然在撒但的控制之下。我們也讀到，敵基督將要統治全世界，可見撒但仍然有能力，把權勢分配給他所選擇的人。所以撒旦才向耶穌說：“我願意給誰就給誰。”當然，神暫且還允許它這麼做；撒但仍然擁有很大的權勢和能力，而且在末世的時候，它還會把這個權柄交給敵基督。但是，等時候到了，耶穌將拿出這地面的所有權狀，宣告說：

“…世上的國，成了我主和主基督的國。祂要作王，直到永永遠遠。” (啓示錄 11:15)

雖然這一切到目前為止都還沒發生，但我個人相信，我們離那時候已經不太遠了。人類已經沉淪到，神所允許的最底線了；我深信，人類歷史已經走到一個神再不介入不行的地步了。在人類歷史上，神曾經好幾次直接介入，譬如說，巴別塔的事件。當人類科技發達到某個高峰時，神看了，就說：“任何他們想做的事，他們都有能力做到。”今天，我們所發展出來的科技，大概又到了那種巔峰的階段。在挪亞的時代，異教邪靈給了人類許多超自然的能力，世界充滿了暴力邪惡；神在那時候降雨四十晝夜，直接介入人類的歷史當中。如今人類又走到類似的路口，差不多又該是神介入的時候了。

撒但擺在耶穌面前的，是一份強有力的誘惑，撒但願意拱手把世界交給耶穌；而耶穌來的目的，就是爲要得回這個世界而死。撒但對祂說：“你不必爲它死，我把世界給你就是了，只要你屈膝拜我，就行了。”

第三個試探，撒但帶耶穌到聖殿的最頂端，叫耶穌從那裏跳下去。撒但甚至還引用經文：

因為經上記著說：“主要為你吩咐他的使者保護你。”（**路加福音 4:10**）

但是撒但忘記了另一句很重要的部分…

…在你行的一切道路上保護你。（**詩篇 91:11**）

撒但把另一半給省略掉了，他故意只引用了前半段的經文。撒但一向就是很善長引用經文，而且故意把重點給省略掉。

因祂要為你吩咐祂的使者，在你行的一切道路上保護你。他們要用手托著你，免得你的腳碰在石頭上。（**詩篇 91:11-12**）

“你若是神的兒子，就從這裏跳下去吧。”意思是叫耶穌從聖殿的頂上跳下去，讓底下的群眾看到他毫髮無傷，安然著陸。“當人們看到你有這麼神奇的能力，就會相信你是彌賽亞。他們會大大驚嘆你奇妙的作為。”

耶穌對他說：“經上說：‘不可試探主你的神。’”（**路加福音 4:12**）

幾個星期以前，當馬可福音快結束的時候，看到這麼一段經節：

“信的人必有神蹟隨著他們。就是奉我的名趕鬼。說新方言。手能拿蛇。若喝了甚麼毒物，也必不受害。手按病人，病人就必好了。” (馬可福音 16:17-18)

然而這裏又提到：

“不可試探主你的神。” (路加福音 4:12)

你不應該爲了想要證明什麼，故意讓自己處於危急的情況當中。耶穌不需要爲了證明祂是神的兒子，而故意鋌而走險，從聖殿的頂上往下跳，讓天使來托住祂，免得腳碰在石頭上；而製造出一幅奇景，讓圍觀的群眾驚嘆。

所以你不應該套用聖經的章節，故意去喝摻了毒藥的東西，只是爲了要證明你是真信徒，即使喝了毒藥也死不了。要是你這麼做就大錯特錯了，因爲你等於是在試探我們的神。

我知道，曾經有些宣教士被毒蛇咬了之後，一點事也沒有；另外也有些宣教士，因爲感染了嚴重的瘧疾，口渴到極點，也顧不得有毒的沼澤水搯了就喝下去，結果也安然無事。但

是你如果故意去玩一些危險的把戲，來跟自己過意不去，你其實是在試探主，我們的神而已。

魔鬼用完了各樣的試探，就暫時離開耶穌。(路加福音 4:13)

撒但還會再回來，他只是暫時離開而已。

耶穌滿有聖靈的能力回到加利利…(路加福音 4:14)

第四章一開始，就提到耶穌被聖靈充滿，被聖靈引導。這裏再次提到耶穌滿有聖靈的能力，回到加利利。這就是聖靈在耶穌身上所做的工，引領祂，充滿祂，又賜給祂能力。我們身為信徒，也具有同樣的特權，能夠讓聖靈來充滿我們，引導我們，賜給我們能力。保羅說：

不要醉酒，酒能使人放蕩，乃要被聖靈充滿。(以弗所書 5:18)

保羅在羅馬書第八章說：

因為凡被神的靈引導的，都是神的兒子。(羅馬書 8:14)

在使徒行傳一章，第八節，耶穌說：

“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，你們就必得著能力…”（使徒行傳 1:8）

我們和耶穌一樣，能夠與聖靈保持同樣的關係，我們可以被聖靈澆灌，受聖靈的引領，充滿聖靈的能力。

耶穌的名聲傳遍四方。祂又在會堂裏教訓人，眾人都稱讚祂。那個時候，耶穌到加利利一帶的會堂去傳道。根據當時加利利省長約瑟夫的記載，那時在他管轄之下的區域，有兩百零四個城市，人口超過一萬人。所以耶穌在加利利傳道的時候，那地區的人口已經相當發達，根據約瑟夫的估計，人口可能達到三百萬。今天以色列全地的總人口也不過四百萬左右，大多數的人集中在特拉維夫和耶路撒冷這兩個城市。如今加利利附近的人口可能只有五十萬左右，然而在耶穌的時代卻有將近三百萬的人，居住在那個地區附近。加利利是個很漂亮的城市，我很喜歡它的沿海地帶，風景真是美極了；那大概是全世界唯一會讓我想要住下來的地方。那個地區夏天雖然很悶熱，但是你可以在海邊滑水，游泳。加利利是一個風景優美，物產豐富的地方；人們經常說，在這裏，

你要是想有十噸水果的豐收，都比養一個小孩容易多了。

耶穌來到拿撒勒，就是祂長大的地方…(路加福音 4:16)

耶穌在拿撒勒住了三十年的時間。大家都知道祂是木匠約瑟的兒子，幾乎每個人都認識祂。

耶穌來到拿撒勒，就是祂長大的地方。在安息日，照祂平常的規矩，進了會堂，站起來要念聖經。(路加福音 4:16)

耶穌有一個習慣，祂會在安息日那天進到會堂，在那裏教導人。祂站起來要唸聖經：

有人把先知以賽亞的書交給祂，祂就打開，找到一處寫著說：(路加福音 4:17)

當時所有經文都寫在羊皮卷上，平時就存放在會堂裏，等時候到了，再把卷軸抬出來，攤開來讀。那天，他們剛好給了祂先知以賽亞的卷軸。猶太人每一天都有特定的經節要讀，即使到了今天，在會堂裏的敬拜，他們還是照著慣例，一年當中的每一天，都要讀特定的某個章節。

有人把先知以賽亞的書交給祂，祂就打開，找到一處寫著說：“主的靈在我身上，因為祂用膏膏我，叫我傳福音給

貧窮的人。差遣我報告被擄的得釋放，瞎眼的得看見，叫那受壓制的得自由，報告神悅納人的禧年。”於是把書捲起來，交還執事…(路加福音 4:17-20)

(這裏所說的執事，其實是會堂裏的僕人。這個執事的稱呼和我們今天所指的意思不一樣。他其實就是在會堂裏負責把書卷抬進抬出的管理員。)

…交還執事，就坐下。會堂裡的人都定睛看祂。(路加福音 4:20)

祂唸完之後，就坐下來，意思是祂準備要開始教導這段經文了。當時拉比在教經文的時候，通常是坐著的。耶穌先站起來唸經文，唸完之後，祂就坐下來，會眾就知道，祂要開始講解經文了。耶穌看了以賽亞六十一章，又把整段的經文大聲唸了出來；以賽亞六十一章，是談到有關彌賽亞的預言。

主耶和華的靈在我身上。因為耶和華用膏膏我，叫我傳好信息給謙卑的人，〔或作傳福音給貧窮的人〕差遣我醫好傷心的人，報告被擄的得釋放，被囚的出監牢。報告耶和華的恩年…(以賽亞書 61:1-2)

這就是彌賽亞的事工。如果我們回到以賽亞書六十一章，你會發現耶穌唸到一半就停下來了；祂並沒有把彌賽亞所要做的全部事工都唸完。那是因為彌賽亞前後總共有兩次會來到地上；以賽亞書六十一章的後半段，描述的是祂第二次的再來。那裏講到神的審判，跟許多將來要發生的事；那些事情要等到彌賽亞的第二次降臨，才會發生。耶穌在這裏唸的，是祂第一次來的時候，所要作的事工；那些都是祂需要完成的工。所以當耶穌說到，祂來，是要報告神悅納人的禧年，那句話的意義非常重大；講完這句，耶穌就合上了書卷。當我們把耶穌和施洗約翰的事工，拿來比較一下，你會發現許多很有趣的地方。施洗約翰宣講的，其實並沒有什麼福音的內容。他只是說：“你們這些毒蛇的種類，要趕快悔改，並且結出悔改的果子來。是誰指示你們，逃避那將來的憤怒呢？你們得趕快修直所要走的道路。”約翰只是指責他們，但是並沒有給人們什麼福音。

而耶穌所傳講的，卻是好消息。祂說：“我來，是要醫治那些傷心的，叫那些被擄的得釋放，瞎眼的得看見，受壓制的得自由；我來，是要報告神悅納人的禧年。”耶穌為我們帶

來了榮耀無比的好消息。

後來，當施洗約翰被關進監牢一段時間之後，看到耶穌並沒有把希律王趕下台，自己上來作王；約翰就開始對耶穌起了懷疑。他差遣門徒去問耶穌說：

“…那將要來的是你麼？還是我們等候別人呢？”（路加福音 7:20）

換句話說，約翰在對耶穌說，你還在等什麼呢？我在這監牢裏頭已經受夠了，你還不趕快採取行動。

正當那時候，耶穌治好了許多有疾病的，受災患的，被惡鬼附著的。又開恩叫好些瞎子能看見。耶穌回答說：“你們去把所看見所聽見的事告訴約翰。就是瞎子看見，瘸子行走，長大痲瘋的潔淨，聾子聽見，死人復活，窮人有福音傳給他們。”（路加福音 7:21-22）

耶穌並沒有直接回答約翰的門徒說：“回去告訴約翰，沒錯，我就是你們在等待的那一位。”耶穌只回答說：“我所作的工，就可以證明我是誰了。”因為那些正是經上所描述，彌賽亞來的時候要的工。

後來，耶穌又說：

“不要只相信我在父裡面，父在我裡面，你們並且要相信我作的工。”

不要只相信我對你們說的話，你們還應當看到，我所作的，正是彌賽亞要作的工。我讓瞎子看見，瘸子行走，我傳福音給貧窮的人；我所作的跟經文裡提到，彌賽亞要作的完全相吻合。這些工的本身，就是見證，表明耶穌正是那位彌賽亞。

耶穌把書卷合上，交給會堂的執事，就坐了下來。人們都定睛看著祂。

耶穌對他們說：“今天這經應驗在你們耳中了。”（路加福音 4:21）

想想看，那會是個多麼令人興奮，令人激動的時刻。耶穌讀完了有關彌賽亞的預言，就合上書卷；而那些經文都是他們早已經知道，又耳聞能熟的預言。耶穌說：“今天這經節就應驗在你們耳中了。”

當耶穌在井邊，和撒瑪利亞的婦人談話的時候，

婦人說：“我知道彌賽亞，（就是那稱為基督的）要來。祂來了，必將一切的事都告訴我們。”耶穌說：“這和你說話的就是祂。”（約翰福音 4:25-26）

讓我們想像一下，在那一剎那所產生的衝擊力是帶著何等的威力；你忽然間意識到，這就是那位我們長久以來，所期待、所盼望的彌賽亞，現在正出現在你面前。耶穌在祂事工開始的初期，正是向人們作這樣的宣告。

眾人都稱讚他，並希奇祂口中所出的恩言。又說：“這不是約瑟的兒子麼？”（路加福音 4:22）

他們不信祂，因為他們認識祂。

耶穌對他們說：“你們必引這俗語向我說：‘醫生，你醫治自己罷。我們聽見你在迦百農所行的事，也當行在你自己家鄉裡。’”（路加福音 4:23）

我們聽到你在迦百農行了不少的神蹟，你不妨也行一些給我們看看吧。

又說：“我實在告訴你們，沒有先知在自己家鄉被人悅納的。我對你們說實話，當以利亞的時候，天閉塞了三年零

六個月，遍地有大饑荒，那時，以色列中有許多寡婦。”（路加福音 4:24-25）

耶穌說的這些話，開始要惹火那些猶太人了；因為猶太人充滿了種族優越的國家意識。尤其是在耶穌那個時代，猶太人甚至認為，神造外邦人，是用來當作生地獄之火的燃料；他們並不相信外邦人也會被拯救。身為亞伯拉罕的後裔，他們有很強烈的國家主義，猶太民族至上的優越感；他們認為只有猶太人才有資格被神拯救，其它的民族絕對不被列在救贖的計劃當中。所以，當耶穌向他們指出，一些歷史上發生過的事實的時候，他們就動怒了。在以利亞的時代，曾經有過三年半的乾旱，結果帶來全地的飢荒。神差遣以利亞到一位寡婦那裡去，幫她渡過了那段難關；那寡婦住在撒勒法，是個外邦人。

那個時候，在以色列有很多的癡瘋病患，也有許多的寡婦；但是除了這位外邦寡婦之外，以利亞從來沒有拜訪過任何其他寡婦。

"先知以利沙的時候，以色列中有許多長大癡瘋的。但內中

除了敘利亞國的乃縵，沒有一個得潔淨的。”（路加福音 4:27）

光是這些話，就足以使他們熱血沸騰；在猶太人眼裏，他們是神的選民，神只愛他們，神不管其它人的死活！

會堂裡的人聽見這話，都怒氣滿胸。就起來攆祂出城，他們的城造在山上，他們帶祂到山崖，要把祂推下去。（路加福音 4:28-29）

他們把耶穌帶到山崖上，要把祂從那裡推下去。

祂卻從他們中間直行，過去了。（路加福音 4:30）

就是說耶穌突然間，在他們面前消失了。

耶穌下到迦百農，就是加利利的一座城，在安息日教訓眾人。他們很希奇祂的教訓，因為祂的話裡有權柄。（路加福音 4:31-32）

在當時，沒有人敢說有權威的話；他們傳道的時候，總是引用別人的話，沒有人敢以權威自居，這有點像我們現在的公務員，總是把皮球踢過來，又踢過去。沒有人願意負責，這就是為什麼要申請一份建築許可證，是那麼困難的事。沒有

人敢把責任往自己身上擔，萬一事情出了差錯，可就工作難保了；要和公家機關打交道，真是比登天還難。在那個時候，人們講話總是得引用別人的話，某某人這麼說，某某人那麼說。但是耶穌從來不引用拉比的話，他總是說：“我告訴你們，你們從前聽過有人這麼說，有人那麼說；但是我老實地告訴你們。” 祂的話帶有絕對的權威，人們還不太能習慣祂的作風。他們很驚訝耶穌帶有權柄的教導和祂教導的內容。

在會堂裡有一個人，被污鬼的精氣附著，大聲喊叫說：

“唉，拿撒勒的耶穌，我們與你有甚麼相干，你來滅我們麼，我知道你是誰，乃是神的聖者。” (路加福音 4:33-34)

那個污鬼認得耶穌，它附在一個人身上；他在迦百農的會堂裡看到耶穌，就大聲喊叫。

耶穌責備他說：“不要作聲，從這人身上出來罷。” 鬼把那人摔倒在眾人中間，就出來了，卻也沒有害他。眾人都驚訝，彼此對問說：“這是甚麼道理呢？因為祂用權柄能

力吩咐污鬼，污鬼就出來。” (路加福音 4:35-36)

在那個時代，趕鬼的巫術相當盛行；而他們整套的趕鬼儀式，實在令人難以置信。他們會一邊拿著金戒指，一邊注視著那個被鬼附身的人，然後開始一段很長的儀式，嘴裏唸唸有詞地講一堆趕鬼的法術，試著要把鬼給趕出去。但是在這裡，耶穌只是命令污鬼，叫它們出來，污鬼就出來了。眾人都很驚奇，說：“嘿！等一等，祂是用了那一門的法術，竟然有這麼大的權柄；祂一開口吩咐污鬼，污鬼就這麼聽話，乖乖地出來了。”

於是耶穌的名聲傳遍了周圍地方。耶穌出了會堂，進了西門的家。西門的岳母害熱病甚重。有人爲他求耶穌。(路加福音 4:37-38)

彼得顯然是結過婚的，這裡提到他太太的母親。很有趣的是，聖經裡頭從來沒提到過使徒的太太們。聖經既然從來沒提到這一方面的事，我們就不應該擅自作任何的推論。聖經裡頭有靜默不語的地方，我們也就應該跟著保持沉默；既然聖經裡找不到任何的參考資料，能幫助我們了解有關使徒太

太們的事，我們就不應該胡亂推測，因為你在聖經上，找不到任何的根據。有的人自作聰明，推測說聖經之所以不提，是因為那個時候作妻子的，被看作二等公民的緣故；類似這種的猜測是完全不對的。問題就是出在這裡，有一些事情，聖經沒有提；但是有許多人，就喜歡自己大作文章，出了整本書來說明，聖經為什麼要在那些地方保持靜默。那些私人的推測或是結論，根本沒有什麼根據；既然聖經在那些地方，隻字不提，我們自己硬要作猜測的話，絕對是沒有辦法在聖經裏找到根據的。

彼得那個時候是不是還在婚姻裏，我們不知道；我們只知道他岳母生了重病，而且發著高燒。路加是一個醫生，他看到彼得岳母的情況，就以希臘文的醫學名稱來形容她的病情。

他們來見耶穌，希望耶穌能夠幫助她。

耶穌站在她旁邊，斥責那熱病，熱就退了。她立刻起來服事他們。(路加福音 4:39)

（這可能是指，彼得的岳母起來，到廚房煮了一些東西給他們吃；就好像所有典型的母親一樣，她們總是會找機會，弄

點好吃的東西給你。)

日落的時候，凡有病人的，不論害甚麼病，都帶到耶穌那裡。耶穌接手在他們各人身上，醫好他們。又有鬼從好些人身上出來，喊著說：“你是神的兒子。”耶穌斥責他們，不許他們說話，因為他們知道祂是基督。天亮的時候，耶穌出來，走到曠野地方。眾人去找祂，到了祂那裡，要留住祂，不要祂離開他們。但耶穌對他們說：“我也必須在別城傳神國的福音。因我奉差原是為此。”於是耶穌在加利利的各會堂傳道。(路加福音 4:40-44)

當時加利利附近有兩百零四個城市，人口超過一萬人；要是想要走遍所有的城市，是要花上一段時間的。想想看，耶穌得走遍加利利地區，到兩百零四個會堂去傳道。

下星期我們就要進入第五和第六章。願神與你們同在，祝福你們，賜給你們美好的一個星期；願神使你們的生活充滿了讚美，使你們經常為神所賜的一切獻上感恩。尤其是當我們要進入聖誕的季節，許多繁忙的活動，使我們增加了許多不必要的負擔和壓力；願神幫助你們，保持一顆冷靜的心，並

且讓聖誕節的真正含意，充滿你們的心，和你們的生活。願
神看顧你們，保守你們一切平安。